

证券代码：300573

证券简称：兴齐眼药

公告编号：2017-002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626号）的核准文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6]877号）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20,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已于2016年12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根据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2月2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并取得了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公司新取得的《营业执照》的具体信息如下：

-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001179988209
- 2、名称：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 4、住所：沈阳市东陵区泗水街68号
- 5、法定代表人：刘继东
- 6、注册资本：人民币捌仟万元整

7、成立日期：1977年03月24日

8、营业期限：自1977年03月24日至长期

9、经营范围：滴眼剂（含激素类）、眼膏剂、眼用凝胶剂、溶液剂（眼用）、塑料瓶、化妆品、消毒产品制造（生产地点为东陵区泗水街68号）；三类6822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制造、塑料瓶制造（生产地点为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三号街12甲4号）；原料药（卵磷脂络合碘）、片剂制造（生产地点为铁西区强工一街15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月23日